

荣昌区人民医院DSA房屋改造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2024年1月，医院委托重庆宏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重庆宏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于2024年10月编制了《荣昌区人民医院DSA房屋改造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4年11月7日，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以渝（辐）环准〔2024〕83号批复该项目，2024年12月本项目开工建设，2025年5月建成，2025年6月设备安装到位进行调试。

项目验收阶段建设内容为DSA机房及配套的辅助用房，并在机房内配置1台DSA（II类射线装置，最大管电压为125kV，最大管电流为1000mA，单管头设备），开展介入手术工作，项目总建筑面积约140m²。

二、其他环保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辐射安全防护措施均已在验收调查报告中进行了详细说明，参见报告“表三”部分调查。

三、辐射安全许可证持证情况

重庆市荣昌县人民医院已经取得了《辐射安全许可证》（渝环辐证[00303]，有效期至2027年6月30日），许可的核技术利用项目为使用II类、III类射线装置、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1个、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1个，本次验收的1台DSA设备正在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

四、辐射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机构运行情况

医院已建立了辐射安全与防护管理委员会，设置了专人负责管理医院辐射防护工作，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在严格执行规定的辐射安全和环境管理制度前提下，医院未出现辐射事故，项目的运行安全是有保障的。

五、防护用品和监测仪器配备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防护用品和监测仪器配备情况已在验收调查报告中进行了详细说明，参见报告“表三”部分调查。

六、人员配备及辐射安全与防护培训考核情况

本项目现验收阶段根据目前手术需求配置18名放射工作人员，主要包括医

师、技师、护士等。放射工作人员均为医院现有的人员，不新增医院总劳动定员，后续根据手术增加情况增配，以上人员均取得了辐射安全与防护合格成绩单且在有效期内。放射工作人员均配置有个人剂量计，进行了上岗前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结论表明可从事放射工作。

七、放射源及射线装置台账管理情况

根据调查，医院现有III类X射线装置共20台、DSA1台，共21台射线装置，均已申请许可，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已颁发《辐射安全许可证》（渝环辐证[00303]，有效期至2027年6月30日），本次新增1台，DSA设备正在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医院按照台账管理制度进行放射源及射线装置台账管理。

八、放射性废物台账管理情况

本项目X射线装置在工作过程中产生的X射线，不产生放射性三废。

九、辐射安全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目前，医院辐射环境管理制度有：《辐射防护安全管理制度》、《放射诊疗设备安全操作规程》、《射线装置保养维护制度》、《设备检修维护制度》、《辐射防护监测制度》、《辐射工作场所辐射环境检测方案》、《介入室护理管理制度》、《医学装备设备台账档案信息管理》、《放射防护人员培训计划》、《放射工作人员健康管理制度》、《受检者放射危害告知与防护制度》、《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管理制度》、《放射性事故应急预案》等。制度基本健全，具有一定的可操作性。医院按上述制度执行，到目前为止未曾发生过放射事故。本项目也按照环评要求进行了制度上墙，详见现场照片。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